

左右

LEFT OR RIGHT

小说：《左右》
Novel: *Left Or Right*

作者：席咏欣
Author: Taylor Xi

编辑：罗玉山
Editor: Rocky Luo

第一章

心怡捧着电脑看学术文章，一行字来回扫了十来遍，都没能明白确切意思。也罢，心怡心想，大概热胀冷缩吧，在这北美的寒冬下脑容量也跟着小了起来。可是这个冬天不太冷啊，晴窗外松鼠们成对地在树上吱吱打闹，丝毫没有冬眠的意思。正当心怡思索着女松鼠会喜欢如何长相的男松鼠时，隔壁的门吱呀一声，慵懒的拖鞋声断断续续地传来。

心怡：轩轩，终于起来了你，我都吃过午饭了。我们什么时候去买菜呢？

美轩现在是心怡无话不说的室友。她们俩是在某课堂上结识的，起先也并没有特别的交情。后来美轩发生了一场交通意外，除了美轩的男朋友之外，心怡也几次到她家探望，陪她聊天好打发病榻上无聊却又略显凄凉的时光。久而久之，心怡和美轩互相信任，并且分享了许多不为人知的小秘密。

美轩：你起得好早啊（揉揉眼）……天哪你连衣服都洗完了，实在太贤惠了。哦对了，买菜。我男朋友今天可能会过来，要不然明天吧？

心怡：他来的好勤快啊。（喃喃的）我也要找一只勤快的松鼠……

美轩：你说什么？

心怡：没什么，你的那只松鼠不错。

美轩：……可能我还没睡醒，（抓抓头发）我去洗把脸。

心怡来美国之前也有一只叫做志翔的可靠的松鼠。他是学生会主干，每天呼风唤雨一下干事们就会去图书馆帮忙占座。志翔总会骑着单车载着心怡先去买早点，而后去教学楼上课或者图书馆上自习。晚上一同吃饭打水买水果，最后去操场跑步看星星。心怡有一段时间体质很差，每个月都会发烧而去医院打点滴，这个时候志翔就特别紧张，端茶送饭，体贴入微，堪称新好男人。可是那是心怡第一次恋爱，很多事情觉得是理所当然，并不懂得感恩。志翔起初并没有来美国的意向，他理科强文科差，英语更是灵感全无。在心怡的敦促下，他水深火热地度过了半年的 GT 岁月，考试成绩总算差强人意。志翔并没有特别大的野心，平淡自如的小日子便好了。相反心怡则执著地认为男孩子要胸有大志，趁着年轻奋斗一番。最后心怡如愿竞争到了普林斯顿心理学系的全额奖学金，志翔则只能拿着一个半奖去了密苏里一个州立学校。来到美国以后，心怡忙着应付博士资格考

试，不怎么主动给志翔打电话。志翔呢，继续痛苦地攻读英语，却一次又一次地在助教英语测验考砸。由于没有助教的补贴，他只能靠打零工挣钱维持生计。

美轩的男朋友夏衍，现在在华尔街工作。美轩比夏衍高两级，是纽约大学的本科同学。这对美女帅哥组合的罗曼史在当时中国同学之中广为流传。据说夏衍隔三差五在美轩楼下弹吉他，单车上还挂着专门为她挑选的甜品：夏季是她最喜爱的芒果冰；冬季则是热腾腾的葡式蛋塔。夏衍现在的工作，是他父亲安排的，其实他并不喜欢。你若是问他，他也说不上来自己理想的工作。他生性犹豫，自己的事情通常拿不定主意，因此他也不介意父亲给他做主。夏衍凭借着聪明和不错的工作态度，不出几年在华尔街就已经小有名气了。美轩的终极理想是一个经济独立的家庭主妇，为了离夏衍近些，就申请了普林斯顿的金融博士专业。

心怡登陆 Facebook，一颗颗的小红心最先映入眼帘。

心怡：不是吧？才一天而已，某位同学先告别单身，然后结了婚，马上又离了。还有一对我们都看好的，居然女生宣告单身了。还有某个不错的学长刚刚 in relationship。本来资源就不多，这下又少了一个……

心怡一边感叹，一边在她的好友网络里键入关键词 single，回车。

美轩最喜欢听八卦了，闻声赶过来的时候，看到心怡的电脑屏幕上，一个大大的男生头像。

美轩：（刷牙中）你在干什么……这个人是谁啊？约翰？

心怡：（做贼心虚似的）一个、一个刚认识不久的同学而已……觉得这个人怎么样？

美轩：看上去还成，人怎么样？

心怡：据说人很 nice。我和他在同一个滑冰课。我觉得他总是在注意我。

美轩：哦？真的？

心怡：嗯，我摔倒后他也总是第一个过来关心我，还提醒我可以买膝盖护垫防止受伤。

美轩贼贼一笑，柔软的牙膏泡沫中露出两颗标志性的小虎牙，然后便冲回卫生间漱口去了。

心怡给约翰发了一条信息，说她会尽快去买膝盖护垫，并且谢谢他的关心。

第二章

心怡有一个异卵双胞胎妹妹，叫心蕊。心怡和心蕊虽是姐妹，长相、打扮、性格却都不太一样。心怡安静稳重，温柔善良，留着一头披肩长发；心蕊活泼好动，短发上挑染彩虹色，拥有一副迷人的好嗓子。穿戴上的截然不同的审美观却也并不影响她们去追求一些同样的东西。她们喜欢在饭桌上抢某一个菜；或者同时竞争班长的职位；选择同样的同学做自己的好朋友；总觉得父母喜欢对方

多过自己。幸好后来她们专业不同，心蕊考取了台北音乐学院，心怡报考了北京大学，才避免抢男朋友的尴尬局面。

心怡去美国后，心蕊从音乐学院毕业却找不到理想的工作。父母觉得与其在家里呆着，还不如也把心蕊送去美国发展。一年之后，心蕊被新泽西州某个不大闻名的音乐学院录取，专攻古典声学。姐妹俩一年没见，彼此开始怀念以前为了鸡毛蒜皮争吵的快乐，和一次次重归于好的喜悦。心怡去接机，看到心蕊的那一刹那，莫名的感动竟让自己的眼泪那么不由自主；反而心蕊像个姐姐似的安慰她。心蕊的学校离普林斯顿不远，车程 20 分钟左右。除了参加心蕊的歌唱排练和表演外，心怡平均一到两个月去一次妹妹的学校，给她送些好吃的。

现在，心蕊已经来美一年半了。心怡比约定提前了两个小时，来到心蕊寝室门口。心怡本来要和美轩一起买菜的，美轩另有安排，心怡闲着也是闲着，就开车过来了。

心怡：（敲敲门）心蕊在吗？

本来还有说话声的寝室，顿时一片寂静。

心怡：Excuse me. Is Helen there?

心蕊：姐……我在……你怎么那么早就来了，也不说一声阿。你等等。

心怡：反正在家没事，就过来找你玩了。

心蕊：哦……家里很乱，你稍等片刻，让我收拾一下啊。

心怡：没关系的，我可以帮你，来开门吧。

过了至少两分钟，门的那一头像演奏着衰减的交响乐，碎步拖鞋声、揉纸声、移动家具声，似乎还有关门的声音。门突然打开。

心蕊：姐！（拥抱心怡）

心怡：你在搞什么鬼呀？收拾半天还是那么乱？

心蕊：哦，之前太乱了，就没好意思开门。

心怡：我好像听到你和别人讲话。

心蕊：有吗？哦大概是我室友 Megan，她刚起床要用洗手间。

心怡：哦……（把床上的被子挪开腾出一角坐下）怎么样，下个月的乐理考试准备好了吗？

心蕊：姐，我妈不在，你怎么就跟妈似的来考察我。

心怡：不是关心你嘛。你上次说，乐理考试通过了才能选择导师。有中意的导师了吗？

心蕊：这里的师兄倒是热情地给推荐了几个，不过……

心怡：不过什么？

心蕊：都不怎么样。

心怡：还不及国内的导师好吗？

心蕊：嗯，哦不。是不及国内的师兄好。

心怡：……

心蕊：这个学校的人都太老实。口口声声搞艺术的，怎么一点生活情趣都没有呢。姐，我们什么时候去纽约转转吧？我听说那里是时尚的诞生地，气质男生的源泉。

心怡：我看什么时候把普林斯顿的师兄介绍你认识吧。

心蕊：算了吧。有好的你不自己藏着？给我介绍的八成是降调的。

心怡：你这丫头……对了，下周李云迪到我们学校的 McCarter 钢琴演出，你有没有兴趣？

心蕊：（睁大眼睛）真的假的！钢琴帅哥李云迪，和我们的外婆是老乡哎你知不知道？我要去！不过票价是不是很贵阿？

心怡：可以用我们学校的 Tiger Tickets 免费换票哦，请我吃个饭就好。

心蕊：好下次你过来我请你吃辛拉面吧。

心怡：你这个守财奴，一点儿都没变。走，我们出去吃点东西吧，我请你。

心蕊：好，可是姐，我刚起。你能不能先出去转转，给我半小时的时间洗漱？

心怡：我就在这儿等你吧。

心蕊：楼下有我做的海报，中国学生会竞选的，你要不要去看看？

心怡：噢是吗？你打算竞争主席职位？（边说边走向卫生间）我先借用一下卫生间。

还没等心蕊反应过来，心怡已经在卫生间的门前。还没等她敲门，门自动打开了，里面一个黑乎乎的人形。心怡昨晚刚看了《咒怨》，脆弱的心灵哪能受得如此打击，不禁掩面尖叫起来。

雨敬：心怡……是我……

心怡听到一个自己熟悉的声音，这才缓过神来。雨敬是她在普林的同学，比她高一年级。她还住在 Graduate College 的时候，他经常找她一起聊天、做饭。心怡一直把雨敬当作大哥看待，非常珍惜这种异性间的友情，而对别人的“乱点鸳鸯谱”也不为所动。如今心怡搬出 Graduate College，和雨敬的联系自然就少了很多。没想到，今天会在她妹妹的寝室里和他见面。

心蕊：（冷冷的）我就说躲在这里不管用！

雨敬：那就别躲了，把我们的事告诉你姐姐吧。

心怡：你们、在一起？什么时候开始的呀？

雨敬：恩，上个星期，应该早些告诉你。对不起啊。

心怡：（勉强一笑）哦，没关系。恭喜你们啊。

心怡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不能舒心地笑，虽然内心是真诚祝福他们的。有一种涩涩的感觉哽在嗓子里，就像高中得知心蕊竞选上了班长消息后的心情，更像是一种失宠后的郁郁寡欢……

心怡想得有些出神，雨敬傻傻地看着她，不说话。

心蕊：雨敬！你别堵在厕所门口了！走我们一起出去吃东西吧。

第三章

心怡开车，带心蕊和雨敬去附近的川妹子吃饭。俩姐妹的母亲是上海人，大陆易守时随家人迁址台北，在那里与她们的父亲相遇相恋。就这样心怡和心蕊

出生于台北，拥有一半台湾、四分之一上海和四分之一的四川血统（她们的外婆是重庆人）。她们从小沾不了一点辣，每次妈妈做麻婆豆腐，心怡就会打开家里所有的窗户，心蕊则用夸张的咳嗽来抗议。到了她们上大学那会儿，川菜开始流行于台北和北京两地。她俩分别在自己朋友们的带动下走访了几家川菜馆，基因里潜伏的种子发芽了，居然都渐渐喜欢上辛辣口味，对夫妻肺片和酸菜鱼更是情有独钟，几年的功夫，竟然无辣不欢了。

心怡：（把菜单递给心蕊和雨敬）雨敬，你是苏州人吧，四川菜能吃的习惯吗？

雨敬：没问题的，我多要几杯茶就好。

心蕊：（对心怡挤眉弄眼）他的吃法，是在茶水里涮火锅。

雨敬生于苏州，高考以理科第一的成绩考取了复旦大学数学系，保研后拿到了硕士学位。雨敬的座右铭是“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他从小学习相当勤奋，注重知识的积淀，生活上也乐于助人。被普林数学系录取后，他费了不小的工夫跟上著名的 Prof. Tian 做几何理论。起初他自信满满，可三年后的现在，那种对学术的热情已然远去，他甚至怀疑自己是否有数学家的天赋。心怡还住在研究生院时，看到愁眉苦脸的雨敬，总是劝他不要急躁，伟大的理论不是一蹴而就的。雨敬告诉心怡，说他剖析过自己，说他来美以前的生活，也许大多是一种完成任务的模式。考试名列榜首是一种骄傲，更是一种父母和老师给他的任务。他聪明认真，任劳任怨，所以总能把任务完成得很好。“就连我的座右铭，”心怡记得雨敬这么说，“也是某次语文课上，老师让我们作为作业构思的。”

差不多一年的接触，心怡觉得雨敬可能扮演着双重的角色，一重喜欢追求完美，给自己设定许多目标，即使有些不切实际；另一重则带着逆反的情绪，在第一重的严格监控下努力实现那些目标。譬如，雨敬给不计其数的同学帮忙搬过家，但他告诉心怡自己也是无奈；譬如，导师让雨敬用 C++ 实现一个算法，他就没日没夜的学习 C++，数天后把报告递交了上去；再譬如，有 pp 女生出现在普大校园，他不会错过搭讪机会，但都以草草收尾告终。“雨敬，你要学会为自己而活，学会享受生活。”心怡曾经这么告诉他。

所以这次心怡撞见雨敬和心蕊在一起，给了心怡重新审视雨敬的机会。雨敬，是不是放下心里包袱，开始为自己而活了呢？还有心蕊，她是真心喜欢他的吗？

心怡美轩家。夏衍坐火车从纽约来到普林的 Dinky Station，拖着一个大行李箱走去美轩家。

Lawrence 大楼下键盘式门铃：（夏衍按下 206 室）叮铃铃。

美轩解了锁，夏衍上楼，看到美轩已经在楼梯口等他了。

夏衍：（放下行李，张开双手）轩你想不想我，嗯？

美轩的脸庞微微泛红，在刚刚烫卷的长发下更显妩媚。简洁的拥抱之间，夏衍闻到了 Gucci Envy Me 的味道，那是他送给美轩的最近一个生日礼物。

美轩：快进屋吧，外面冷。提了那么大的箱子阿？你的 Carry-on 不能用了吗？

夏衍：说来话长……

夏衍长叹了口气，再也掩饰不住脸上的沮丧。

美轩：你的脸色不太好。到底怎么了？你爸又给你下达命令了？还是公司里有什么不开心？

夏衍：**Short version**：经济不好，公司倒闭了，大家扫地出门。**Long version**：我爸想把我安排到他在亚太地区的公司做总经理，还讲了很多大道理给我听。我不想去，他就问我想要干什么。我说我不知道，但是我清楚，那就是我不想再当你的跟班了。他听了立即就火了，我心里也烦得很，就和他吵翻了……所以我收拾了下行李，过来投奔你。

美轩坐在夏衍身旁认真地听他讲，轻抚着他的发。

夏衍喜欢这种被安抚的感觉。过了良久，他才把脸转向美轩，眼睛却聚焦在美轩身后的窗台，圣诞红依然还有着些许鲜艳的色彩。

夏衍：你说我这么做，是对的吗？

美轩：如果你确定，过去不是你想要的生活。那么从这一刻起，我们便一起寻找你的理想吧。

夏衍：谢谢你，轩。

生活中的夏衍和职场中的夏衍判若两人。在华尔街，他做事干净利落；现实生活中，他买个东西都要货比三家，拿不定主意。美轩和夏衍之间的大事，一般由美轩做决定。美轩决定收留夏衍一段时间。

心怡晚上从妹妹那里回来，没有发现美轩却看见冰箱上的一张便条。“心怡：夏衍出了点事情，我们可能要搬出去住几个月。你有没有认识的朋友需要临时住在这边的？我们出去看房了。”

第四章

夜里起了风，瑟瑟地掠过早已秃顶的树枝，白天晴朗天气下积蓄的一点微弱的热量一瞬间消失了。要在平时，心怡会特舒心地钻在温暖的小窝里。可是今晚，她看到窗外缩着脑袋疾步行走的路人们，有些忐忑不安起来。不知道美轩他们有没有找到房子，打电话都不接应该没事吧？心蕊这丫头玩心特别重，会不会把雨敬给带坏？这接下来几个月，真的要一个人住了吗？心怡解下盘起的长发，打开音响随手放了一段 **Jazz**，随着旋律慢慢走到家里唯一的全身镜子前。镜中那张稚嫩的脸庞隐瞒了她 25 岁的年龄，她没有明眸大眼却拥有着深邃温柔的眼神，没有樱桃小嘴但笑容却甜美可爱，她的脸颊不是典型台湾小女生那样小巧玲珑，而是一种健康的匀称。只是此时，心怡在镜子中，看到的尽是自己塌塌的鼻梁、谈不上湛白的肌肤和并不纤细的腰身。悠扬的萨克斯，带着心怡的情绪渐行渐远，直到无边之外的寂寞。

“叮咚当”，“叮咚当”！电脑里传出两个几乎同时的 MSN 聊天消息提示音。心怡一看，一个是志翔，一个是约翰。志翔刚从餐馆打工回家，问问心怡最近怎么样了。志翔和心怡是去年分手的。第一年，志翔不怎么适应美国的生活，一直觉得很累。他经常给心怡打电话，每一次都抱怨个没完，这让心怡很难受，觉得是自己拖累了他，当时出国的抉择应该让他自己来做。心怡开心的时候，也

不主动给志翔打电话，恐怕自己的快乐和成功会刺激到他。久而久之，他们对于彼此的声音越来越陌生，只是偶尔在 MSN 上用几行简单的文字来了解对方的生活状态。去年夏天，志翔来纽约开会，就顺道到普林来玩。那几天，他们聊得很深，谈到了过去的美好时光和将来的人生理想。志翔说，来美国这一遭，就像在做梦；现在和你又在这样一片星空下，物非人是，更像是在做梦。梦醒时分，我就该回去了，回到北京，这个不是家乡却似家乡的地方。心怡依偎在他身旁，懂事地点点头。

约翰在普林物理系就读四年级。他和心怡是在一个学校慈善机构结识的。那次慈善机构和动物保护协会共同组织 Animal Shelter Program，心怡便带上她的小狗嘉菲去结识朋友。嘉菲看到约翰的小黑猫凯瑟琳，高兴地围着她奔跑。

心怡：My puppy Garfield doesn't have a lot of friends, and he seems to want to make friend with your cat.

约翰：Catherine seems to be interested in him too, well, actually in his running tail... But definitely she doesn't hate him.

后来约翰和心怡时常让小猫小狗出来散心。得知心怡选修了滑冰课后，约翰说他也挺感兴趣的，就买了一双冰鞋和她一起上课。约翰不懂中文，他说中文太难了他不想学。每次心怡在博客上写点中文的东西，他就用翻译器大概地于支离破碎之间试图去接近她的内心深处。约翰老实安静，心怡觉得他是在美国为数不多的不抽烟不喝酒不搞女人的“三不”男人。不过约翰也有缺点，他是家里的独生子，从小到大被父母宠着，直到现在，还像个孩子似的耿直任性，有些不识大局。

心怡盘腿坐在沙发上，捧着 Macbook 开始聊天。

心怡：我挺好的，最近实验室又招了两个新生，一个拿了哈佛数学和生物的双学士学位，另一个是科大少年班的女生，实力雄厚，长江后浪推前浪啊。

志翔：你肯定没问题的啦。你的实验怎么样了？fMRI（功能性核磁共振成像）的志愿者找齐了吗？

心怡：找了几个本科生。这年头哪里找得到志愿者，一个小时 20 美金，实验室出钱。

志翔：你的大脑功能理论要是被验证的话，我岂不荣登诺贝尔奖得主前男友的宝座？

心怡：就你会贫。人脑成像的实验，数据比较难获取阿……

志翔：谁让你当初不选择小白鼠那个实验室。

心怡：那个实验室太残忍了啊，他们每天报废好几只小白鼠。先把小白鼠的头颅骨小范围切开，然后植入电子传感器用来收集数据。更不人道的是，受伤的小老鼠还被强迫玩各种游戏，玩对了才能得到奶酪……

志翔：能玩游戏，能吃奶酪，能为人类作贡献！请问我可以去做小白鼠吗？

对话框里冒出一个捧腹大笑的兔子，心怡的杰作。

心怡：你的工作怎么样了啊？

志翔拿到硕士文凭后，并没有按照原计划回国，而是在加州找到了一个由中国人创办的游戏公司工作。志翔在大学就喜欢打游戏，CS，魔兽，星际，样样精通。心怡不明白志翔何以决定留美，她猜想是他对游戏的情有独钟。

志翔：还不错吧。每天编程，调试。我们组的游戏快要投入市场了，可惜我们都玩够这个游戏了。

约翰的消息只有一个 Hi，心怡就先把他搁置了。等到心怡想到还有他的消息要回，约翰已经下线睡觉去了。信箱里却有一封新邮件，是约翰发来的，问心怡有没有兴趣看新上映的电影《Wall E》。心怡一看自己并不是惟一的收件人，猜想该是个集体活动，于是没有多想就答应了。

谁知第二天就剩下心怡和约翰两个人，因为其他人都说看过了。电影当晚偏偏还遇见心蕊和雨敬，心蕊一把将心怡拽到一边拷问，心怡解释半天亦是徒然。约翰和雨敬倒是借机认识了，寒暄了几句。电影里，当 Wall E 的努力终于让 Eva 感应到他的爱时，心怡感动得哭了，而且她于朦胧的余光之中，瞥到约翰也轻轻地擦拭了一下眼角。

之后的几天里，心怡的几个死党便八卦开了，问她是否结交男朋友了。普林中国大家庭的圈子特别紧密，“家事”的传播速度赛过国事。心怡以为是雨敬说出去的，实际上心蕊才是消息的主要传播源。心蕊也知道雨敬和她姐曾经走得挺近，而雨敬时不时向心蕊询问心怡的事。这次在电影院看到她姐的“约会”对象，心蕊无论如何也要撮合他们两个。

为了辟谣，心怡刻意回避约翰。每次和自己的朋友们在路上碰到他，心怡总是别扭地打一声招呼后匆匆离去。他们的小猫小狗聚会也暂时取消了。只有在滑冰课上，心怡还能轻松地和约翰聊聊天。约翰经验不足，一心以为心怡的冷淡是因为她没有兴趣，直到一周后他收到心蕊的邮件。

第五章

心蕊的来信在象征性的问候之后，便开始不惜笔墨旁征博引地把姐姐好好夸奖一番，累牍的形容词之间隐讳地挂念约翰和心怡的发展近况，言外之意是能够和心怡交朋友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在信件的最后，心蕊说心怡是一个很含蓄的女生，对于自己喜欢的人总是躲得远远的，让约翰不要误会。约翰把邮件反复读了几遍，得出以下结论：一，心怡心蕊姐妹俩互相照应，感情很好；二，自己应该更加主动追求心怡。

约翰对心怡的好感，不能算是暗恋，因为他能够以放松的心态和心怡相处，那种感觉，不是一见钟情。他记得自己曾经在那些让他心动的漂亮女生面前，常常紧张地手足无措。但奇妙的是，只要心怡在他身旁，整个世界就好像明亮快活了起来。他可以随心所欲地开怀大笑，眼睛里的一切都变得美好。约翰虽有段段感情，也曾在爱与被爱中寻求答案，至今却仍迷茫于爱情的真谛：爱，可以没有一见钟情吗？相处愉快，就代表自己喜欢心怡吗？不过这一次，他抛开了所有的这些疑问，只听见心底的一个声音，不管这是不是爱情，他想和她在一

起。他给心蕊回了信，说自己很欣赏心怡，也喜欢和她相处，并感谢心蕊让他重新意识到这些。

美轩和夏衍找到了一处离学校不太远并且价格适中的公寓。夏衍经常给家里打电话报平安，却拒绝把现在的地址告诉爸爸，说自己要一个人冷静一段时间。待业的夏衍翻出了以前玩过的吉他。手指不由自主的触碰之间，零星的熟悉旋律依稀勾勒出从前的梦，一个未圆的吉他手的梦。于是他开始尝试作曲……

美轩的导师查理是一个精力充沛，每天到办公室查岗三次的美国老头。由于查岗时间在早上 8 点至晚上 7 点均匀随机分布，学生们大多不敢擅自离开办公室，以免惹祸上身。萨姆同学就是因为错过一次查岗而被发配去写一个项目基金的申请书。

7 点下班的美轩半小时之后到了家，进了家门却不禁皱了皱眉，房间还是像昨天一样乱。今天早上夏衍还信誓旦旦地说要收拾被他弄乱的客厅，又是纸上谈兵。美轩脱下大衣和靴子，掂着脚尖绕过散落一地的乐谱和揉成团的白纸，走进厨房。忽然火警响了起来，灶台上煮面的锅正被火烤得直冒白烟。美轩愤愤地关掉煤气，把锅子扔到水槽里，于是横七竖八的碗筷又多了一个伴。

美轩：夏衍！你在哪里！你要把我们家烧了不成？

夏衍在阳台上冥想，整整一下午都未能创作出让自己满意的作品，这让他很郁闷。美轩开始还对他的梦想表示支持，现在连她都放弃了，认为吉他手的职业是遥不可及的。

夏衍：天哪，我忘记了！本来想煮面条当晚饭的。

美轩：夏衍啊，我们真的要谈一谈了。

夏衍最不愿意听到的就是“谈一谈”这个字，因为它经常挂在他父亲的嘴边。

美轩：你已经努力了整整一个月了。这些日子我支持你配合你，因为我答应过你要帮你寻找你的理想。可是理想和现实是有差距的，你很优秀，也许你的优势不在音乐上，你不能不服输阿。

夏衍突然头脑一热，感觉嗡嗡作响。夏衍是一个自尊心特别强的人。他天生聪颖，老师同学都引以为傲。他的母亲从小就宠着他。父亲玩转纽约政界和商界，因此不少父亲的朋友都会巴结夏衍。根本没有经历过任何挫折的夏衍，听到美轩这么评价自己，就什么也听不下去了。

美轩：我们之间也要从长计议啊，你的存款加上我的微薄工资，迟早会花完。到时候我们怎么办？再说，你在家也不帮忙做家务，你也知道我在学校每天工作都很辛苦……

夏衍不作声，提起吉他，朝门外径直走去。任凭美轩怎么挽留，都是徒劳。

那天晚上，美轩一个人在家憋得难受，便去找心怡聊天。心怡安慰美轩，说也许夏衍需要这些时间，把一切想清楚。你就多给他一点信心，一点自由。两个人的生活本来就有磨合，彼此宽容吧。心怡示意美轩是否要搬回来住，美轩只留下淡淡的一丝苦笑，说还是等他回来吧。

心怡最近察觉到约翰对她特别细心。每次滑冰课，他都提前五分钟到心怡的门口等她，为的是一同走去 Baker Ice Rink。周日会邀请心怡去研究生院共进号

称一周最美味的午餐。就连心怡喜欢吃什么零食，他都能打听到，作为小惊喜在节假日送给心怡。心怡起初觉得约翰的行为有些反常得主动，不过有一个人关心自己的感觉总是美好且温馨的。久而久之，她也自然而然对他友好起来，不再像以前那样总是拒绝他的邀请了。另外，谢天谢地她和约翰也不再是舆论的焦点。普林狗仔队已然把视线聚集在阳光的身上。

阳光是心怡的知心哥儿们，本科就读于清华大学电机系。心怡在北大时就听说过阳光，直到 BBS 出国版普林斯顿版聚时才第一次见面。阳光特别开朗，积极地生活着，他的座右铭是“你快乐所以我快乐”。阳光就住在心怡隔壁，他们经常合伙烧饭，串门聊天。心怡和美轩都烧得一手好菜，她们从不介意阳光的厨艺平平，因为他总是会以赞不绝口来回报，并且每次吃完饭就很主动地洗刷碗筷。如今美轩搬出去住了，阳光也要陪着最近来玩的女朋友，心怡做饭的兴致就低了很多。阳光的女友叫百合，是国内某医学院的研究生。他们在一起不过数月，却心有灵犀，珍惜彼此。阳光和百合两岸相隔，每天用电话的方式表达对对方的关心。这次百合申请到美国某中部学校的交流项目，虽然项目仅半年之久，他们却都已经很满足了。阳光丝毫不介意狗仔队的八卦，相反地，为了制造出正面效果，阳光一有机会便把百合带到卡拉 OK 派对上介绍给大家认识，引来单身人士的阵阵艳羡。

心怡有时候就纳闷，长距离的爱情到底有没有结果。如果说阳光和百合隔着无力穿越的万水千山都能够成功；那么为什么志翔和她，同在北美大陆上的他们，就没有这种缘分呢。

第六章

周四上午。心怡第五次掐掉响个没完的闹钟，不愿从繁华的梦中醒来，因为那里有满桌子心怡姐妹最喜欢的菜：油焖大虾，葱姜海瓜子，水煮牛肉，自制火腿肉圆炖鸡汤，西芹百合，麻婆豆腐……普林的同学都应邀到台北她们家去庆祝姐妹俩的生日，她高兴极了。等阳光撒满窗台，心怡睁开双眼失望地发现原来只是梦。每次生日，心怡就会想到这是母亲的受难日。当初父亲出差内地，勇猛的老妈一个人在医院签了担保书后，剖腹产生下了心怡和心蕊姐妹。家里有一本厚厚的宝宝日记，详细记录了姐妹俩从第一天到五岁的成长过程。母亲无条件的淳淳之爱，心怡都透过这本日记看得真真切切。来美后，心怡一直渴望却没有机会在母亲面前吹灭成长的生日蜡烛。下周五，将是她在离开母亲的第三个生日。

心怡的生日自然就是心蕊的生日。去年的生日，姐妹俩叫齐了她们所有的好友，到 Grand Shanghai 腐败庆生。上海菜是她们仅次于川菜的爱，同时也考虑到有些朋友不能吃辣，就选择了这家上海餐馆。今年生日，姐妹俩还没开始安排。心蕊也许会和雨敬单独过吧？心怡伸了伸懒腰，往闹钟那儿一瞥，天哪已经九点半了，滑冰课都过半了，再怎么赶也来不及了……心怡干脆躺在床上查阅起电子邮件来。这年头垃圾邮件真是多，只不过几次在网上购物失策地透露了学校

的邮箱地址，没多久一些不相关的商店都拿到了这个信息，每天用广告轰炸心怡的邮箱，就连学校的邮件自动过滤装置都束手无策。

学校或者系里也时常发一些邮件，心怡倾向先看那些和关键词 **food** 挂钩的邮件。譬如今天系里中午就有个讲座，提供免费午餐。

突然心怡注意到有一封雨敬的来信。雨敬说心蕊的生日就快到了，不知道要怎样给她惊喜，想约心怡晚上去 **Dbar** 见面聊。心怡曾经担心过他们两个，不过从信上来看，他们交往倒还正常，而且雨敬还挺细心浪漫的。心怡抿了抿嘴偷笑了一下，快速回信确定了晚上见面的时间。

心怡享受了免费的午餐后，开始了每个星期工作效率最高的三个小时，因为下午四点和导师的单独会议上，心怡要报告这一周的工作流程和最新发现。心怡的导师凯恩作风严格，但比天天查岗的美轩导师查理仁慈不少。凯恩无事不登三宝殿，倘如心怡没有实验安排，他也不反对她在家里工作。和老板会议后的几个小时，是每周最慵懒的时光，心怡会比较有闲情雅致烹饪一些美味佳肴，并且邀请邻居们过来品尝。阳光不在家，只有心怡知道，前一天他秘密飞往了魂牵梦萦的中部，说要给百合来个意外的惊喜。再隔壁，住着一对天蝎座情侣，小屋简约却不失温馨浪漫。身为办公室同事的他们，每天几乎二十四小时守在一起，如影随形。爱情的力量太伟大了，心怡想，我还是不叫他们过来吃饭了吧，要不自己该成了多大功率的电灯泡呀。大多时候，心怡还挺喜欢现在规律的单身生活，可以随心所欲地主宰自己的生活，也不需要牵挂着另外一半。她只是相信，妙不可言的缘分，终究也会像阳光百合、天蝎情侣那样于不经意间悄然而至，分享着她的喜悦与忧伤。

心怡做了许多好吃的，正可惜没人过来分享，突然想到和雨敬的 **Dbar** 之约。住在 **GC** 的雨敬，常抱怨 **meal plan** 的单调，那就干脆把 **Dbar** 之约改到家里吧？心怡想着，便给雨敬打了个电话。

雨敬没过多久，就夹着一瓶法国干红来摁门铃了。看到眼花缭乱的一桌子菜，雨敬崇拜地大叫起来，“天哪我太有口福了！你要做好思想准备，如果明天要带饭的话现在就得盛出来，不然一小时后就全没了。”心怡从碗柜里拿出两个高脚杯，“行啊，你洗碗就成。”

雨敬绅士地接过心怡手中的酒杯，浅浅地倒上半杯。

心怡：不错嘛，比以前绅士多了。记得以前聚餐，你总是第一个动筷的。我还听说，有一次你们男生一起涮羊肉，你见锅中所剩无几，干脆从阳光的眼皮底下夹走了已经在他筷子上的羊肉。

雨敬：没想到那糗事你也听说了。本以为和男人们吃饭，无需拘泥小节。失策失策啊……

心怡：现在不一样了？我妹妹的调教功不可没啊。

雨敬：（停顿了一下）先说说你吧。我听说你和约翰在一起？

心怡：（吃惊地）你听谁说的，没有的事。我和他，只是好朋友而已。

雨敬：奇怪……心蕊告诉我，你们俩彼此爱慕，所以……

心怡：怎么会，当事人都不知情，就被这丫头扣上帽子啦。我还以为最近谣言已经平息，回头问问她去。对了，我一直很好奇，你们是怎么开始的呀？

原本饶有兴致的雨敬，突然转过头去拿自己的酒杯，慢慢抿了一口。

雨敬：在一次情人节前夜的派对舞会上。我一个人去的。你，是不是没有去？

心怡：恩本来想去的，那里的音乐和灯光都应该不错。可惜那天刚好有些事走不开。心蕊在那边？是一个人吗？她怎么没有通知我……

雨敬：她好像是和她的同学们一起来的。但是我看到她的时候，她一个人坐在外面，脸上泛着红晕，好像有些喝多了。我有些担心她，就陪他在门外聊天。

心怡：那时你还不知道她是我妹妹咯？

雨敬：是啊，不过见到她第一眼我就觉得她和你有些神似，不是马后炮哦。

心怡：世界就是那么小，是不是？那后来怎么样？

雨敬：是啊，后来她告诉我她的姐姐在普林的心理学系念博士，我一问才知道原来是你。再后来她拉我进去跳舞，她的舞蹈不如你的优雅，而是一种自由的奔放……

心怡：原来你喜欢奔放型的呀。

雨敬：也不是啊。你妹妹很主动，连续几天打电话给我，到我寝室找我。你也知道，我老大不小了，一直想找个女朋友，于是就答应了。

心怡：去你的，怎么我妹妹占了你的便宜似的。

雨敬：对不起对不起。你妹妹条件很好只怕我配不上，行了吧？其实，她的要求很高，希望我一直陪着她，还要懂得制造浪漫……可我平时很忙，又是土人一个。这下可好，她的生日快到了，我是黔驴技穷，才想到找你帮忙。

心怡：去卡拉 OK 唱歌？去纽约百老汇看剧院魅影（Phantom of the Opera）？或者去电影院看电影？不过这些都是我的嗜好……以前我们生日一般在家里过，生日前一天晚上和不同的朋友们过，所以我也不清楚她具体喜欢什么……要么来个浪漫的烛光晚餐？

雨敬：就像我们现在这样？呵呵，开个玩笑。

心怡：我在帮你很认真地想，好不好？！

雨敬：是，是。（笑着拿起酒杯，喝了很大一口）

临走的时候，雨敬也许是借着酒劲，紧紧拥了一下心怡，轻轻在她耳边说了声谢谢。留下心怡迷惑地伫立在门口，目送他隐约疲惫的身影渐渐于夜色中淡出。

第七章

心怡的同学里，偶尔炒股赚点钱的为数还不少。读金融工程的仁俊从小就喜欢炒股，积累了不少经验。他在电子工程的好友志伟也跟进去合伙投资。无奈今年股市低迷，大盘指数日渐萧条，幸而志伟仍然有着自我解嘲的良好心态，毕竟只投了 10% 的收入在里头。投资本来就是这样的，高回报必定高风险。股票么，小炒怡情，大炒伤神，说不定还会酿出悲剧。心怡听说，弗州理工杀人事件的诱

因之一，就是该男生玩股票输光了所有的钱。阳光的股票意识不错，在经济不好的大环境下，他看准了网上购物公司亚马逊会有业绩提升，投资的几百块钱也在短短一个月内得到了 18% 的回报率，于是见好就收。

说到阳光，大家想必很关注他的中部秘密之旅。阳光想要给百合一个惊喜，就请了几天假飞去百合的学校找她。他站在百合的寝室楼下，手上拿着一个最近收到还未拆封的亚马逊包裹。阳光看了看手机，嗯，正好下午四点，随即推了推墨镜，整了整网球帽，等待百合下楼。原来阳光已经托一个百合不认识的朋友在四点整打电话给百合，说自己是亚马逊的邮递员，让下来签字取包裹。只见百合一脸迷茫的下楼来，奇怪，最近没有在网上买什么东西呀。阳光见百合朝自己走来，又压了一压帽沿。

阳光：Are you Bai He? (故意把合这个音读成英语的 He 他)

百合：Yes I am. A package for me? (完全没有认出阳光)

阳光：Yes Mdm. (故作镇静) Can you sign for this?

百合：Sure.

百合签完字后，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急着想要拆开包裹，于是淡淡谢了一声调头就走。阳光急了，原来演戏演得太逼真也有问题。

阳光：Hold on. Come back.

百合转过身来不前，将信将疑又有一丝胆却。这时阳光慢慢摘下帽子，在即将摘下墨镜前的一刹那，百合大叫起来：阳光！是你！喜悦之情难以名状。

不仅如此，和阳光同行的，还有一枚求婚戒指。

夏衍离开家已经好几天了，好在他还记得给美轩打打电话，要不然美轩真会担心地报警。夏衍没有回去找他的父亲，而是来到纽约，在曼哈顿的几家酒吧试试运气。夏衍不在的这几天，美轩的气早就烟消云散了，甚至开始反思自己的过错。夏衍放弃父亲来找自己帮忙，为的就是寻求一种理解和支持。她生自己的气，觉得自己像个孩子似的那么容易发脾气，而不能多包容一些。回首这几年，夏衍对自己是多么温柔体贴，而她也一直坚定地认为他就是那个与之偕老的人。

生日前的周末，心蕊打电话给心怡。

心蕊：姐，明天我上你家来吧。如果可以的话，我把雨敬也带过来。

心怡：平时都是我去你那里的呀，这次怎么了？

心蕊：我听雨敬说，你做的菜很好吃。我不怎么会做菜，过来跟你学学吧。

心怡想雨敬一定是把那天晚上的事告诉心蕊了，要不然心蕊怎么会突然提起这些。心怡生怕心蕊误会他们两个，可是又不能泄露雨敬登门的用意。

心怡：行啊，妹妹要学什么，做姐姐的哪里还敢保留什么。

心蕊：好，那谢谢了。

心怡想打电话给雨敬问个究竟，可是想到雨敬若是和心蕊在一起，只怕会引起更大的误会，就作罢了。于是她便去找美轩，去大中华超市买菜的路上，心怡把事情原委向美轩一一道来。

美轩：要不明天我也去你家凑个热闹吧，免得三个人尴尬。

心怡：这样也许会好些，我们烧菜的时候，你可以陪雨敬聊聊天。

美轩：好啊，反正夏衍也不在，我在家也怪无趣的。

心怡：（关心地）他现在怎么样了？还在生你的气吗？

美轩：他不告诉我。我们每天打电话，他会和我说说当天的工作情况。他在曼哈顿的一家酒吧演出。我想过去捧捧场，他却不肯说出酒吧的名字地址。

心怡：他是不是想等到一举成名之后再风风光光地接你过去？

美轩：哎，其实我不在乎这些。我只担心他能不能把自己照顾得好好的。

第二天，心蕊和雨敬如约而至。雨敬手里拿着橙汁和葡萄汁，美轩迎上前去打了招呼，接过饮料。心怡把所有的材料都准备好了，大碗小碗摆满一桌。心蕊看到后激动极了，未等大衣脱下便小跑到心怡前给她一个大大的拥抱：“姐你最好了！”心怡看她这样，噗哧一笑，“妈当年让你学厨艺，你怎么就死活都不肯哪！”后来心怡了解到，雨敬并没有把那天共进晚餐的事情告诉心蕊，只是心蕊想到雨敬曾经和她提过心怡的厨艺，便突发奇想起来。心怡这才宽慰起来，心想妹妹毕竟渐渐懂事了，懂得为别人努力了。然而她还不明白雨敬那晚的举动，也许是酒精作祟，把她错认成心蕊了吧。

雨敬正加紧筹划着心怡心蕊姐妹俩的生日派对。他联系了约翰，美轩等心怡的好朋友，共同商量后决定给姐妹俩举办一个秘密生日舞会。雨敬负责联系布置场地，约翰负责购置饮料点心，美轩则找出心怡所有的好友名单，交给雨敬。美轩想到心怡还有个阿姨住在不远处，也把她们全家一同邀请过来，想给心怡一个惊喜。

生日前一天晚上，心怡问心蕊有没有安排，是否还像去年那样同大伙儿一起出去饱餐一顿。心蕊说她另有安排了，心怡心中有数，就没有多问。其实心蕊在家安排了烛光晚餐，一来向雨敬展现厨艺，再者也是给他一个惊喜。

秘密舞会的时间定在八点。心蕊这边由雨敬负责带到。雨敬心想晚上要忙着布置场地，就自己匆匆吃了一些晚饭。他计划着七点开始布置半个小时，随后开车去接心蕊。不料忘记留意手机，错过了好几个心蕊的电话。等布置完掏出手机一看，八个未接电话，糟糕。

约翰不好意思买红色玫瑰，便买了一打彩色的。美轩觉得约翰人品不错，就私底下帮他出谋划策。美轩约心怡在一家饭店吃饭，说是要给她庆祝生日。心怡和美轩走到饭店门前，只见约翰捧着那打彩色玫瑰，祝她生日快乐。心怡小小的虚荣心得到了大大的满足，谁让自己今天是寿星呢，那就收下吧。

等到雨敬赶到心蕊家的时候，心蕊正生着闷气，许久都不肯开门。雨敬把来龙去脉解释了好几遍，门这才开了。委屈的心蕊眼睛红红的，化妆的眼线在泪水滑过之处留下两道黑乎乎的印记。开了门就径直走向卧室了。餐桌上，点燃的蜡烛都快燃尽，菜肴的色彩像是经过精心搭配过，相当漂亮。雨敬心想，这下我死定了。他在心蕊卧室门口好说歹说了一个多小时，心蕊才同意和他去舞会看看。

美轩和约翰带着心怡到舞会地点，黑乎乎的房间突然明亮起来，所有的人，或是从门背后，或是从沙发后，或是从墙边，同时走到心怡面前，齐喊生日快乐。心怡顿时幸福地傻了眼。尤其当她在人群中看到她阿姨时，更是由衷地感谢组织者们的悉心安排。

第八章

舞厅里回响着肖邦的 A 小调圆舞曲，约翰信步走到心怡面前，邀请她跳舞。心怡发现没有太多人在关注她，短暂的犹豫后微笑着接受了。身着燕尾服的约翰，在他人平平的穿着下显得有些突兀。而心怡也在晚饭前就受美轩的怂恿，换上了新近买的黑色小礼服，大方而典雅。华尔兹是约翰最拿手的舞种，为了这个舞会还特地找人练了练。他牵着心怡在舞池中若即若离地自如转圈，心怡的裙摆踏着旋律轻盈地飘拂着。习惯了约翰的舞步后，心怡感到房间里的说话声小了很多，大家的视线渐渐都集中在他们身上，突然觉得很不好意思。转到房间的入口时，心怡看见心蕊和雨敬站在门口看着他们，便无心再跳，巴望着曲子快点结束。

心蕊：他们跳得不错。

雨敬：你也是呀。

心蕊：我不擅长 Ballroom Dance，我喜欢的是 Disco。

雨敬：是么，我还以为你们姐妹俩的品位接近呢……不过我们也安排了一些 Disco 的音乐的。

心蕊：你不要总是拿我和她比较行不行？！说罢便大步离开。

雨敬呆呆的伫立在原处，都忘记了立即追去，任凭这句话在他脑海里反复回响。的确，自己常常在心蕊身上去寻找心怡的影子，雨敬想，可心蕊有她的特别之处，比如她的调皮和任性。正当他越想越糊涂……

心怡：雨敬！你在发什么呆呢？我妹妹呢？

雨敬：哦，心怡。她走开了。

心怡：去哪儿了？你怎么了，有心事吗？出什么事了？

雨敬：哦没有，在考虑一些事情。

雨敬看到约翰也走过来，便问他们玩得是否开心。约翰点点头，表示很开心。随即约翰告诉心怡，说雨敬才是这个舞会的发起人和主要组织者。一首欢乐的南美风情的音乐此时响起。约翰建议雨敬邀请心怡共舞一曲。雨敬本来想要出去找找心蕊，但转念认为心蕊过于任性，不能时时刻刻都由着她胡来，便答应了。

雨敬从没有认真学习过交谊舞，以前在国内，最多也就是联谊会上现学现卖罢了。这曲恰恰恰，他愣是跳成了的士高，夸张的肢体扭动逗得心怡笑得不行。和雨敬这么跳舞，观赏性是差了点，心怡却尽兴地配合着舞动，毫不介意台下观众的笑声。走下舞池时，雨敬满头大汗，对自己史无前例的热舞连连称赞。

心蕊见雨敬并没有追出来，更加委屈，只能漫无目的地游荡于萧索的校园之中，不知不觉停在了雨敬的寝室门口，就干脆坐下来，等他找过来。可半小时过去了，还没有雨敬的影子。心蕊越想越气，从小到大都是她放帅哥鸽子的道理，自己如何沦落到这般地步。心蕊正盘算着如何用分手威胁雨敬的时候，住在雨敬隔壁的欧洲帅哥丹尼从房间里出来。丹尼是附近的一家公司的实习生，为期半年，因为找不到理想的住处，便拜托他在普林的朋友打听，恰好碰到雨敬的邻

居在寻找短期房客，于是就搬了进来。丹尼和心蕊一样，喜欢亲近自然。在一次去邻州的国家公园踏青的旅途中，他们一路上聊得还算投机。那次旅行之后，丹尼把心蕊加成 Facebook 上的好友，时不时交换照片欣赏。

丹尼：**Why are you sitting here, my Little Heart?**

丹尼曾询问过心蕊中文名字的写法，得知有如此多的心后，便管她叫 Little Heart 了。

心蕊：**Waiting for the most stupid man in the world.**

丹尼：**Wow, wow. Sounds like someone is in trouble!**

心蕊：**What the hell are guys thinking about? Hey what are you thinking?**

丹尼：**Thinking...about going to Dbar. You wanna come with me?**

心蕊想，管他呢，本姑娘今天生日，应该高高兴兴地玩才对。谁不让雨敬追上来的，我还偏不让他找着我了。

心蕊跟着丹尼朝学校酒吧走去，步伐有些摇晃。

丹尼：**Are you okay? You look a bit tipsy even without a drink!**

心蕊解释说可能是自己还没有机会吃晚饭，所以有点低血糖。丹尼便提议先带她去校外吃些东西，说着便为心蕊打开酒红色马自达跑车的边门。

舞会上，雨敬把发生的这些事告诉了心怡。心怡为妹妹辩护，说妹妹从小就像个小公主似的被别人宠爱着，希望雨敬能多包容关爱一些。只是雨敬的点头显得颇为敷衍。

丹尼车上，心蕊编辑了一条短信发送了出去。

雨敬的手机响了几声，拿出来一看，是心蕊的短信。雨敬读了，合上机盖沉默了片刻，不一会儿又打开，再读了一遍。雨敬随即拨通了心蕊的手机，直接跳到语音信箱，看来她已经关机了。他叹了口气，无奈地摇了摇头，抓起撂在窗台的外套，离开了舞会。

吃过晚饭后，心蕊告诉丹尼今天她是她的生日。丹尼惊讶得问为何心蕊的男友在如此重要的日子里都不陪她在一起。在心蕊的提议下，他们又去了一家校外的音乐酒吧。在音乐和 Whiskey 的陪伴下，他们彻夜地聊天，分享了自己的情路历程和许多不为人知的黑暗秘密。凌晨三点，他俩都有些筋疲力尽，便安静地注视着对方。此时丹尼突然问心蕊，是否喜欢她的男朋友。心蕊抓了抓脑袋，看着窗外，回答他她不知道，而且这很重要吗。丹尼让心蕊转过脸来看着他的眼睛。心蕊回过神，交汇到那柔情而又严肃的眼神。丹尼说，这很重要。为什么，心蕊好奇地问。因为我喜欢你。

心蕊低下头，心跳加速。在如此直接的告白面前，她有些手足无措。丹尼笑笑说，没关系的，如果让你困扰了是我不好。心蕊红着脸，谢谢他告诉她这些，说自己需要一些时间考虑。

玫瑰、晚餐和舞会……约翰对心怡的心意，大家都看在眼里。只不过，约翰从未在口头上表达自己。舞会后，约翰送心怡回家。心怡的心里有一种浅浅的不自在，简短地寒暄了几句，就晚安道别，往楼里走去。约翰见心怡如此匆忙地离开，怅然良久。心怡特别感激约翰，也想让他快乐幸福，却总觉得在心底的某个角落有一个死结……是不是自己本能地排斥非我族类的人呢？她没有答案。

第九章

心蕊和丹尼从酒吧回来，已是凌晨五点。卡耐基湖在晨曦中泛着暖昧的粼粼柔光，延伸出来的小河里，加拿大雁三三两两地戏着水，正待破晓而鸣。心蕊下意识地抬头望了望雨敬的窗口，如自己空洞的心一般漆黑。丹尼站在河边，惊诧地发现这近于死水的河道中，居然还有如此高贵的访客。心蕊讥笑道，通常雨敬和自己都会一大早被大雁吵醒，因此对这些热情的闹钟毫无好感，丹尼你难道是从火星上来的吗？说罢，心蕊被两只大雁吸引，起先它们舒展着长颈，相互触碰了一下后柔柔地绕在一起；之后其中的一只渐渐撤出，开始用喙精心梳理起对方的羽毛。印象中聒噪恼人大雁也有着如此温存可爱的一面，心蕊几乎陶醉地看着。清醒过来时，发现丹尼已从她身后缓缓地将她抱住。

丹尼：They are just like us now, right? 丹尼把脸依靠在心蕊的脸庞，温柔几乎要融化了他的声音。正值春暖花却未开的三月，清晨的微风有些料峭的寒意。心蕊被这么紧紧地抱着，温暖的惬意从脸颊似乎一直要延伸到心底。就这样，是否可以把雨敬遗忘？忽然她觉得很累，不愿再多想。心蕊最后看了一眼雨敬的窗口，转过身来。

心蕊：Danny, could you send me back to my school?

丹尼：Sure, my little heart.

雨敬彻夜未眠，在寝室焦急地等着心蕊回来。舞会当晚，心蕊给他的短信才短短一句：“Maybe she deserves you better.”，言外之意是想要分手。这一夜，雨敬思绪万千，觉得自己不应该仅仅为了得到一个女朋友而答应和心蕊在一起。心蕊的努力，他看在眼里却不知为何学不会珍惜。他想让心蕊知道，他错了，不应该在她身上找心怡的影子，希望她可以原谅。可是整夜，心蕊的手机都关着机，他留言承认错误，并且还给她发送了电子邮件。

夏衍在纽约的经历比他预计的坎坷得多，靠酒吧的报酬勉强维系着他在曼哈顿的生活。前些天他不知情地到 Gay Bar 表演吉他，被一哥儿们搭讪挑衅。夏衍性格冲动，难以忍受这种变态的龌龊，便动手打了他一拳。谁料这哥儿们委屈得很，没有立即还手，而是找来了他的好些个护花使者前来帮忙。见夏衍被打，酒吧的负责人默不作声，见怪不怪，还以未如约完成演出拒付夏衍演出费。夏衍带着伤，拖着疲惫不堪的身段，这天凌晨，回到新泽西的美轩家中。睡梦中的美轩被连续的敲门声惊醒，披上睡袍走到门前。

美轩：Who is that?

夏衍：轩，是我。

美轩听到这熟悉的声音不禁颤抖了一下，连忙把门打开。看到夏衍淤青的眼眶和血淋淋的嘴角，美轩心疼地惊呼，天哪你这是怎么了。夏衍不说话，而是紧紧地把手臂搂在美轩的怀中，久久都没有放开……

第二天，夏衍给父亲打了个电话道歉，表明如果还有机会的话，自己愿意承担公司在亚太地区总经理的职务。美轩坐在对面，那种眼神，是不舍，但更多的是支持。随后，夏衍把这把爱恨交织的吉他，重新封存在他的百宝箱里。这一

天，也许他告别了勾画已久的吉他手之梦，却挽救了与美轩的感情，收获了一种崭新的对人生的体验。

几天后，夏衍带着他刚刚从绝境中重生的爱情，一路飞向祖国东南的一隅香港。美轩回到心怡家，重新她们的室友生活。安顿下来后，美轩便开始盘问起心怡和约翰的事情。心怡向来不同美轩保密什么，这一次答不上来，则是因为她自己真的也糊涂了。

心怡：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他是个善良的人，对我也很好。

美轩：我和他接触下来，觉得他的人品很好。他对你明确表示过吗？

心怡：他经常约我出去，前阵子的生日他也是筹划者之一吧。不过，他还没有明确讲，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我总是有意避开这样的场合。

美轩：你觉得自己还没有准备好吧？

心怡：或许是这样。或许是担心两人的文化差异？总觉得，一旦他开口并且我答应了，万一以后两个人要分手，岂不是连朋友都没得做。

美轩：你想得太多啦，**follow your intuition** 就好。

心怡：我特别羡慕那些双双坠入情网的恋人们。譬如阳光和百合，你和夏衍……双方都有一种非你莫属的确定感，多美好啊……

美轩：傻瓜。一见钟情的毕竟是少数，很多感情源于机遇，而后是靠不断的磨合和培养才得以升华。所谓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

心怡：是么，缘分啊……

美轩：对了，听说我们同学里有一个被美誉为“大师”，热衷于谶纬之学，尤其喜欢给人算姻缘卦，要不请他来我们家给你卜一个？

心怡：我看先给你卜吧？！你和亚太地区总经理夏衍同学的婚事，打算什么时候办啊？

美轩：你也太能转换话题了。过两年等我毕业之后吧，到时候我要是能够去香港做教授，就两全其美了。

心蕊凌晨到家后，昏昏沉沉地睡了一整天，梦见母亲对她说，女生太主动会吃亏，不如低调一些等男生来追。傍晚醒来，心蕊还惦记着这句话，觉得不无道理。打开手机和电脑，频频跳出雨敬的留言，看了之后更觉得辛酸。原来他真的把我当作了替身啊。于是心蕊删除了所有留言和邮件，似乎这样就可以不会在心中留下痕迹。她记得，曾经在某个朋友的博客上读过这样一句话：人生最悲哀的，莫过于明知前方无路，还要执著地走下去。她不要这种“明知不可而为之”的人生，可是明明懂得这些道理的心蕊，却曾经屡次失控地想去挽留，想要继续。

手机铃响。心蕊一看，是丹尼的电话。丹尼约心蕊出去喝咖啡，说是要振奋一下精神，重新投入各自的工作中去。心蕊的乐理考试就快到了，必须赶紧复习，就答应丹尼喝一杯咖啡提提神。在学校附近的星巴克咖啡店，他们坐在离窗口不远双人座位上。丹尼替心蕊买了一杯卡布奇诺，然后附送了几个笑话逗心蕊开心。心蕊讲的每句话，丹尼更是用百分百的关注去倾听，仿佛害怕不经意的瞬间错过些什么。

叮铃铃，心蕊的手机又响起来。来电显示，雨敬。心蕊犹豫了一会儿，选择把电话挂断。没过几秒，雨敬又打了过来，丹尼示意心蕊接听电话。

心蕊按下通话键：喂？

雨敬：（有些质问地）心蕊，你在哪里？

心蕊：我……昨天你为什么没有追出来？为什么不考虑我的感受？

雨敬：你现在在哪里？

心蕊：我在家，在家休息。

雨敬：你在喝咖啡吧。

心蕊一惊，转头望向窗外，一个穿着风衣的熟悉轮廓正面向咖啡店，手机还没有从耳边放下。虽然心蕊于落日的余光中只能看见一张因背光而模糊的脸，但她却肯定那人就是雨敬。

第十章

心蕊不禁哆嗦了一下，一边关手机，一边和丹尼打了声并不完整的招呼，便要往门外走。丹尼一把拽住心蕊的手臂，关心地询问是否需要帮忙。心蕊摇摇头，走了出去，丹尼的视线却一刻也离不开，虽然听不见但却真切地感受到雨敬说话时的愤怒。心蕊走上前，双手搭上他的肩，却被雨敬猛地打开。丹尼再也看不下去，冲了出去。

丹尼：Stop it! How can you treat a woman like this!

雨敬：Ok. She doesn't tell me where she was last night. You tell me.

丹尼完全不顾心蕊挽求的眼神：She was with ME.

雨敬：I don't have you as friend from now on. （面向心蕊）I'll deal with you later.

雨敬证实了自己的猜测后，头也不回地离开，任凭身后心蕊的呼喊随风飘散。他仿佛看到母亲在他十岁的时候和父亲以性格不和协议离婚的样子，等到再大了些才知道是母亲爱上了另一个男人。所以背叛，在雨敬的字典里，是不能宽恕的罪。

心蕊委屈地当街大哭起来，雨敬还未了解真相就用这种鄙夷的眼神看自己，他凭什么啊；他自己，昨天舞会上不也是也和心怡在一起么。丹尼的胸膛成了她发泄的对象，起先她哭着用力地捶打丹尼，觉得自己和雨敬到今天这个地步丹尼也有责任。丹尼一直沉默着，只是用双手轻轻搭在心蕊头发的两侧。心蕊渐渐地力气全无，哽咽着抬起头，断断续续地：Why is this happening to me?

丹尼：It's okay. It's okay. He doesn't deserve you. 说着慢慢俯下身去，吻干了她脸颊的泪珠。

丹尼似乎无条件的体贴和温柔，终于逐渐叩开心蕊的心扉。尔后的几天，心蕊开始主动和丹尼说话，询问有关他的世界里的故事。其实丹尼也来自一个单亲家庭，他的父亲和母亲分别都经历过几次婚姻的破裂。但是丹尼和雨敬的想法又不一样，他觉得“背叛”是正常现象，人们应当有追求美和爱情的权力和自由。如果两个人彼此不再爱慕，又为何要用婚姻作为自己的枷锁呢？当心蕊询问起丹尼的前任女友，丹尼更是毫无保留地一一道来。据丹尼说，他最近才和交往

了几个月的前任女友谈分手。当问到他俩分手的原因时，丹尼说她是一个好女孩，在我来美的这些日子里帮了我不少忙，也使我懂得了不少道理。我喜欢她，可是她却不适合成为我的终身伴侣。

雨敬回家之后，找了些兄弟喝酒聊天，在他们的安慰下算是好受了一些。他没有再去联系心蕊，而是让大师给赐了“隐忍”两个毛笔大字，贴在自己的卧室床头，立志：远离红尘栖片刻，发奋图强出真知。大丈夫能屈能伸，事业为重。也许真的是“文章憎命达”，短短几周内，借着非凡的灵感雨敬证明出几何学中的一个重要公式，有望在著名杂志中发表牛文一篇。失之东隅，收之桑榆，诚不我欺也。

三月下旬，到了每年一度的校园住房申请。学校规定，学生年级越高，申请住房的优先级就越低。像心怡和美轩这样的三年级老人，靠自己排队抽签，是无论如何都会被发配到巴特勒贫民窟的。心怡刚好有两个一年级的弟兄，雷和萍，就请他们帮忙，“一带一”地申请更好的住房。弟兄之一，叫雷，因为他经常不鸣则已一鸣惊人，“雷”到人。弟兄之二，叫萍，自从参与演出《雷雨》后，他便喜欢别人这么叫他。心怡和美轩都捧场去看了那出话剧，对萍的表演大加赞赏。演出结束后，萍兴奋得像只热锅上的蚂蚁，眉飞色舞地对心怡和美轩侃个不停。

萍：（感叹地）你们知道吗？我两周以前的这个时候还在被导演不停地训话，数落我没有入戏唉！

心怡：好厉害！现在就演得那么逼真了。最后举枪自杀跪地的连锁动作很到位，跪地声音响亮。

萍：那是那是！我排练的时候跪过 200 次都不止了！直到第 190 次，我才意识到，原来可以在膝盖上垫棉片，防止淤青！

美轩：哈哈，刚才是最后一次了，所以摔得特别壮烈吧。

萍很激动地点点头，突然想到头上血淋淋的“伤口”，就侧过脸来给心怡美轩看。

萍：怎么样？这个化妆师很强吧？你们要不要碰一下试试？

美轩和心怡好奇地触碰了萍额上的伤口，果然手感粘粘的，还沾上了萍的“鲜血”。萍更得意了，肆意用手指摆弄那个伤口，引起女生们阵阵唏嘘。

研究生们在普林的业余生活还真不少。除了像萍这样参加本科中文剧社外，还有不少同学学习乐器陶冶情操。心怡楼上有个邻居，昵称自己大帅。意思之一，是自己追求大帅气，不拘泥于五官的小节；原因之二，是他和大师是无话不说的好兄弟，那么就在他老的名字上，去掉一横以示尊敬吧。大帅以他娴熟的钢琴水平和和蔼的帅气形象赢得了诸多弟子，大家纷纷拜师学艺。等到心怡反应过来也想报班学习的时候，已经只能排在 *waiting list* 上了。除了学习乐器之外，还有不少同学在学习舞蹈，并时不时举办一些交谊舞会。心怡对舞蹈的兴趣，便是从这些舞会开始的。另外，可以一展歌喉的卡拉 OK 聚会，让人一饱眼福的 *Movie Club*，也是这里莘莘学子的消遣好去处。

作为一个普林女研究生，心怡总结说，还有一个特别的好处。在保护弱势群体，提倡男女平等的号召下，心怡经常有机会参与一些专门为女生组织的学术交流研讨会，顺便免费到美国各地旅游参观。下一次的研讨会将在一周后举行，

时间正值普林的春假，会议地点则刚好离约翰家不远。约翰得知后，充分发扬了尽地主之宜的精神，邀请心怡和她的同学去他家玩一玩。

第二天中午，心怡约美轩在 Equad Café 吃午饭，按老规矩点了 Tomo Sushi 的 L2 和 L6 号 lunchbox。

心怡：轩，约翰让我去他家玩。你说我去他家，会很奇怪吗？

美轩：还好吧。反正你又不是一个人去。正好也借机接触一下他的父母嘛，看看他们人怎么样。

心怡：那也是。可是我不想让他误会什么啊。

美轩：你们俩怎么都那么犹豫呢。如果有彼此欣赏之处，就不要错过，试试看吧。如果试过了，不合适，那就没有遗憾了嘛。

心怡：我怕……我们有朝一日会变成心蕊和雨敬那样。现在他们之间就像隔着一堵无法逾越的墙……

美轩：心蕊现在是不是和丹尼在一起了？

心怡：她经常把丹尼的浪漫之举讲给我听，但是他们俩的关系……心蕊说，丹尼似乎还没有忘却前女友，并和她保持着联系。

美轩：好复杂……雨敬最近如何？

心怡：他呀，一心只读圣贤书呢。看到他重新拾回研究热情，我也挺欣慰的。

第十一章

不知大家是否还记得住在心怡家隔壁的天蝎座情侣，女生名字叫繁雪，男生叫博海。繁雪视心怡为知心姐姐，她们以前经常聊天，不过自从繁雪的芳心被博海捕获后，她俩好久都没有机会促膝长谈了。这次繁雪也申请到去加州开会的机会，在飞往旧金山的六个小时中，她和心怡乐乐呵呵地坐在一块儿。机舱中略显沉闷的时光，在她们轻声细语的絮叨中静谧地流逝着。

等到地面上的风景慢慢变得清晰，坐在窗口的心怡往外一望，加州一如既往的明媚阳光，映着波光粼粼海面上一道泛红的线，那也许就是传说中的金门大桥吧。志翔应该就在鳞次栉比的方格中的某一间，好久没有他的消息不知近来是否安康，他们的游戏产品是否畅销……

繁雪：心怡姐，你刚才说，约翰会来接机是吗？

心怡：（思绪被打断）嗯？哦，嗯。他家就在不远处，过来很方便。

繁雪：会议从后天开始，那么明天我们去哪里玩呢？

心怡：约翰他都安排好了吧，金门大桥，渔人码头，还有附近的高校。

繁雪：嘿嘿，那我就沾你的光咯！

下了飞机走出 Baggage Claim，心怡就开始张望着寻找约翰的身影，反倒是约翰先看到了她们，便上前来，做出一个欢迎的姿势。约翰身着一件粉色衬衫，整齐梳理过的头发看上去很精神。他一边煞有介事地介绍起他的家乡，一边遥指停车场的方向。两个女孩经过长途跋涉后都有些疲惫，拖着两个大行李箱跟着。

普林的老墙边依然还有斑驳的残雪，而这里，已是姹紫嫣红，迎面湿润的暖风中带着海水涩涩的味道。心怡用力吸了一口气，坐上了约翰的车。没多久，繁雪在后排就昏昏睡去，心怡则找了些聊天的话题，打发时间。

到约翰家后，心怡推推繁雪，不料她嘀咕了一句“你先起，我还要睡”，便侧身继续睡去。心怡无奈猛拍一下，只见繁雪搜地弹起来，砰一声脑袋撞在了车顶上，总算清醒过来了……约翰家地处一个安静优雅的小区，房子不大却有着精致的花园和游泳池。约翰的父母热情地招呼，并带她们参观了各个房间，还把客厅陈列着的约翰的奖杯一一介绍过来。约翰的母亲伶牙俐齿，他的父亲时不时地做一些补充，而约翰本人只是站在一旁静静地听。简单交谈之后，他母亲带着她们上楼去客房，也就是心怡和繁雪今晚要住的地方。这里陈列着一些约翰小时候的照片和奖状，房间的布置透露着典型的美国家居风情。

按照计划，小憩片刻后，约翰全家带她们出去吃晚饭。繁雪说要先洗个澡，便整理出衣物进了洗手间。心怡闲着无聊，摸出手机看看是否有未接来电。还是打个电话给志翔吧，心怡想，要不然来了西海岸却不联系，被他知道了岂不要怪罪下来。便找出曾经烂熟于胸现在却要翻电话簿才能找到的号码，拨了过去。

没想到是一个女生的声音：Hello?

完全没准备的心怡说话都有些结巴：喂？Sorry, oh, ah, is Zhixiang there?

那女生：是中国人吧？你等等，他在厨房，我让他听电话。

志翔：喂，请问哪位？

心怡：是我，心怡。你最近好吗？我现在在旧金山呢，觉得应该通报你一声。

志翔：心怡阿，你等等。

心怡随后听到一阵拖鞋声和关门声。

志翔：是什么风把你吹到西边来啦？

心怡：我和同学一起来的，开个学术研讨会。刚才的女生是……？

志翔：哦……那是我的女朋友，我们刚在一起没多久。

心怡：（停顿片刻）是吗，那恭喜你啊。是同事吗？

志翔：是的，她是公司的公关，比我先进公司。

心怡喃喃自语：我说你怎么不回国呢……

志翔：什么？手机声音小我没听见你说的。

心怡：没什么，改天带出来见见吧。或者，我去参观你们的家也成。

心怡隐约听到电话那头的女生在喊“志翔！开饭了！”，便和志翔互别，挂断电话。真的结束了。对于这样的结局，我应该早有准备，应该释然，应该为他高兴才对阿。心怡躺在床上，呆呆地望着白色天花板，中间的吊扇有些倾斜，黯淡的颜色仿佛积着灰尘一般，也许真的好久没人用过了吧。

前些天心力交瘁的心蕊，体质变差发烧在家休息。丹尼得知后秘密前往探望，还捎上一条心蕊最喜爱的比利时巧克力。心蕊寝室的门一般不锁，丹尼便悄悄溜了进去。心蕊病怏怏地躺在床上，发着烧的红扑扑的脸蛋比平日更添了几分风情，让谁看了都心生怜惜。丹尼走过去跪在床边。把巧克力轻放在心蕊的枕

边，等待她醒来。其实心蕊睡不踏实，早就察觉到有人走进她房间，于是突然伸手抱住丹尼的头。见丹尼被吓了一大跳，心蕊开心地咯咯傻笑起来。

丹尼：You are not sick at all!

心蕊：Sorry! You are so sweet, thank you.

丹尼：Get better soon, for me, okay?

心蕊：Yes Sir!

丹尼是个花心帅哥，却也有腼腆可爱之处。心蕊望着他刚泛起红晕的脸颊，觉得他又像一个害羞的大男生。

心蕊：Let me ask you something... Who am I to you?

丹尼脱口而出：Who do you want to be?

这下可把心蕊考倒了，她还不愿承认自己喜欢丹尼，于是便说 Maybe someone special?

丹尼：You are already very special to me!

心蕊无奈地笑笑，发现自己问错了话。

丹尼摸了摸心蕊的额头：It's really hot. You sure you are okay? Do you want me to take you to hospital?

心蕊摇摇头，说自己已经吃过药了。她的同学有一次晚上胃疼去附近医院看急诊，只是做了些常规化验，配了点药。没想到一周后，医院寄来了上千美元的账单。从此心蕊在保证自己性命的前提下，坚决不踏进医院半步……

丹尼示意让心蕊继续睡觉休息，便轻拍着她的背，哄她入眠……如摇篮曲一般的迷离之间，心蕊似乎听到丹尼接到他前女友的电话，还说马上就到。也许只是梦吧，心蕊心想，可是已经无力分辨，只能在药片的催眠下沉沉睡去。

第十二章

普林的四月是连睡梦中都流淌着花香的季节。心怡斜背一个装着电脑的帆布包在校园里漫步，两只手浅浅地插在牛仔裤的口袋里，也不去管 Ipod 里放的是 Chopin 还是 Bach。天空终于也像加州那般微露淡蓝的青了，心怡想，这座城市虽不及旧金山那样繁华，却有自己独到的静谧和灵气。你看，Woodrow Wilson 喷泉的一旁，那繁华满枝的整排粉色玉兰，多么清新秀丽。三三两两的年轻男孩儿，正在这里玩着滑板。待到六月阳光灿烂的季节，更是会有形形色色携老带幼的家庭，聚到这个喷水池玩水嬉戏。心怡也特别喜欢这个喷泉，它就好像是通向众多朋友的必经之处：继续向前走，是阳光、繁雪的办公室所在地 Equad；向左走，便是自己的心理学系 Green Hall；向右走则可以先找到 Fine Hall 里的雨敬，然后或许还可以看见约翰于 Jadwin Hall 的萧疏灯火下皓首穷经的侧影。以前途经这里，心怡都会驻足片刻，往路的右边眺望，随后转身向自己的办公室走去。今天，心怡在盛开的玉兰花下小憩了片刻，却起身往右。

为了答谢约翰在加州的款待，心怡提出要请客吃饭。约翰客气地声称自己喜欢吃 Frist Campus Center 的午餐（坐落于 Fine Hall 的对街），于是他们便约在那里见面。心怡准时到达，约翰已在门口等她。约翰点了两片比萨，心怡转了

一大圈都没能挑出刺激食欲的食物，最后点了个还算健康的鱼排汉堡包。看着约翰津津有味地啃着比萨，心怡想起出国前自己喜爱必胜客比萨的那段日子。

心怡：You know, when I was in China, I loved pizza, but not anymore here.

约翰：Really? Why?

心怡：Maybe because those pizza were Chinese-ized? They somehow taste much more delicious than the pizza you are eating now. Also it applies to KFC and McDonald.

约翰：Interesting... I will have to try when I go to China in the future.

心怡：You might not like it though. We have a different taste. Just like you love American Chinese food but it tastes weird to me...

约翰：Maybe... But I still want to have a try!

心怡：I can be your tour guide when you come to visit. Otherwise people will charge you more money almost everywhere. Also you have to learn how to bargain!

约翰：That would be great! I've always wanted to visit Asia.

心怡笑了笑，开始解决这个卡路里貌似很高的汉堡包。他们并不是一见面就聊不完的朋友，而是即使没有话题，也不会因为沉默而觉得尴尬的那种。所以他们就那么安静地各自吃着，仿佛习惯于这自然的寂静，不用刻意思考紧接着的话题，倒也舒坦。

心怡：Oh by the way, what's your plan after graduation?

约翰：I'm still not very sure, but probably I will apply for faculty positions.

心怡：In the states, right?

约翰：Yeah... Probably in California close to where my parents live. How about you?

心怡：I may work here for a couple of years before going back to hometown. Or, I may apply for faculty positions everywhere, but preferably Peking University, where I studied.

约翰推算着他们今后在一起的可能性，有些面无表情地点着头。

手机铃响，心怡一看，是心蕊。

心蕊：姐，他的女朋友打电话给我，说要约我出去谈谈。怎么办？！

心怡：谁？你说丹尼吗？他不是已经和他女友分手了么？

心蕊：他的确是这么说啊，但是事情好像没有那么简单。怎么办啊……

心怡：你不要急，慢慢说。

心蕊：好……丹尼把我的事都告诉他前女友了，她很难过，不愿就这么离开。她指责丹尼的多情和不负责任，说丹尼是在逃避，不愿好好面对解决他们之间的问题。

心怡：他们的问题应该由他们自己解决，她约你出去也无济于事啊。

心蕊：我也是这么跟丹尼说，但是她执意要见我，而且是当着他的面。

心怡：要是你真喜欢丹尼，就去见见吧。我可以同你一起去。

心蕊：我……我还没想好。不过谢谢你啊，姐。

丹尼本人是不愿意伤害任何一个女生的。但是让心蕊非常诧异和不安的，是丹尼以前在欧洲曾不受约束地和多个女生一同交往，据说女生们还彼此认识。丹尼的前女友，是一个美籍华人，也许也不能容忍第三个人的存在。晚上，心蕊

约丹尼出来聊天。在星空下，第一次，她鼓起勇气向丹尼表达了自己的心意，说她愿意接受几乎全部的丹尼，除了那个原则性的价值观之外。丹尼深情地望着身前这个涉世未深的女孩儿，高烧初退却依然脸颊绯红，如同星星般闪烁着眼睛像是在寻求一个答案。为了那份可爱的认真和执著，也许他愿意尝试改变自己。丹尼渐渐靠近，心蕊闻到他身上那份熟悉的淡淡的古龙水的味道，闭上了眼睛……

丹尼的前女友而后再也没有联系心蕊，除了一封数落丹尼各种恶劣品行的邮件。心蕊收到这个邮件一点儿也不觉心烦，反而有些幸灾乐祸的快感，一心想着怎么改造丹尼了。虽然父母反对他俩在一块儿，心怡还是挺支持妹妹的。敢爱敢恨向来是她的作风，像自己这样优柔寡断，不知何时才能找到男朋友呢。

阳光和百合打算在普林校园的教堂举办婚礼，便找心怡、雨敬、繁雪、渤海当伴娘和伴郎，还委托年龄稍小的雷和萍帮忙撒玫瑰花瓣。雨敬长时间因为学业深入简出，决定趁此机会外出走动走动，沾沾喜气，当一回体面的伴郎。心怡从来没有做过伴娘，觉得十分新鲜好玩，便也答应了。繁雪和渤海把它当作美好的实践机会，于是也没有犹豫。大师和大帅因其非凡的音乐才能，被邀请在教堂同台演出，由大帅钢琴独奏婚礼进行曲，大师则发挥他男高音的特长放声高歌。普林教堂外观端庄而典雅，室内圣洁的布置和炫美的五彩玻璃寄托着人们对未来的美好期盼。这里的租金费用是贵了些，可是阳光和百合想得到同学们的祝福，也就破了费，权当这是一生的弥足珍贵的留念了。何况任俊和志伟同学最近做短期发了点小财，便投资了一小部分给阳光夫妇，作为婚礼的礼金。于是阳光给大家发的婚礼请帖上的左下脚不起眼处，五号小字写着“Sponsored by Renjun and Zhiwei”。

第十三章

到了周末，心蕊陪同姐姐去逛 Nassau 街的衣服店，为了五月阳光百合的婚礼挑一件伴娘礼服。百合最喜欢淡淡的粉红色，所以希望伴娘们也统一礼服的颜色。她俩逛完 JCrew 后看到对面 Ann Taylor 的红色招牌仿佛在暧昧地打着招呼，走近一看，店面全场五折促销。经济萧条看来也不完全是件坏事嘛。心怡不由得心动起来，Ann Taylor 是她的最爱之一，以前在她家买的裙子穿起来也特别合身。心怡熟门熟路直奔特价专柜，不过没有发现正装，便携心蕊来到礼服专柜。姐妹俩几乎同时看中了那件长礼服，简约现代的曲线设计，粉色轻柔的绸缎质感，稍稍露肩的 V 字领口和蕾丝花边俏皮却不失典雅。

心蕊：（兴奋地）姐，就是它了！快去试试！

心怡迅速挑好尺寸，下意识地瞅了一眼价钱，便冲入试衣间。没一会儿，她便换好衣服，看到镜中的自己不由地吃了一惊。这礼服就像是为她量身定做的，连细节都恰到好处。自己从没留心过粉红色的衣服，原来还挺适合的，把皮肤衬得白皙水灵。心怡解开马尾辫，一瀑柔顺的青丝散落在她的肩膀。心怡甜甜地想象着那天自己当伴娘的样子……

心蕊：怎么那么慢阿！姐，我等不及啦！

心怡回过神，推开门，让心蕊参谋。

心蕊：Oh my god! 好漂亮！我是男人的话一定追你！

心怡：哈哈，谢谢。的确挺合身的，颜色也正合适。

心蕊：买了吧？买衣服就像找男友，要看缘分！

心怡：那倒是，有时刻意为了买一件东西逛半天都可能未果，但是漫无目的地瞎逛反倒收获不少。

心蕊：这两种状态貌似都不太好噢。前者，过于苛刻，终究空空如也。后者嘛，过于随便，难免始乱终弃。

心怡：看来我要像你学习，见好就收咯？

心蕊：那是……

心怡：走我们结账吧，然后去 **Bent Spoon** 吃冰淇淋庆祝一下收获的裙子吧。

实际上姐妹俩一同逛街聊天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雨敬发现心蕊夜里经常同丹尼外出，直到很晚才回到隔壁的寝室。他担心心蕊玩心太重从而耽误了学业，便建议心怡问问情况。在冰淇淋店，心怡拿出姐姐的架势，语重心长地劝导心蕊，譬如在音乐学院要把握机会认真学习，把自己的真正水平发挥出来，云云。据心蕊后来回忆，那次和姐姐的谈心，几乎成了她人生的转折点。在那之前，心蕊有些被幸福冲昏了头脑，居然愿意为了他抛开所有学业，做一个全职太太。过后，她冷静地权衡了丹尼和音乐在心中的地位。音乐已经融为她身体的一部分，既挥之不去，更不忍放弃。她离不开丹尼，更离不开歌唱所携带着的爱与梦。

心蕊听说婚礼上大师和大帅要同台演出，便主动申请加入，于是男低音独唱升级成男女高低音对唱。他们三人配合默契，加紧排练着。大师博学明辨，不但精通艺术，还上知天文，下晓地理，另外对佛学大有研究。每次排练之后，他们便在大帅的带动下，一边聊着似乎说不尽的话题，一边煮点夜宵犒劳自己。虽说大帅钢琴技艺高超，但未曾演出于如此隆重的场面，因此非常重视。大帅的弟子们看到后十分感动，决心向师傅的敬业精神学习，苦练基本功。

雨敬和心怡负责婚礼的一些后勤工作，包括买花、订车、订水果点心等等。他们俩在一年级时共同负责过组织中国学生派对，所以这些活干起来得心应手。雨敬在 **dealsea** 上找到一个鲜花的 **deal**，心怡则在 **priceline** 以相当便宜的价格竞标到一辆豪华加长林肯，租用一天。水果点心分量比较多，他们就一起到附近的餐馆找老板洽谈价格。当年砍价的伎俩，这会儿照用不误。为了给兄弟省下点婚前私房钱，心怡和雨敬可没少下功夫。

餐厅老板：我从来没卖过这个价钱，看在你朋友吃喜酒的份上，就爽快了吧！

心怡：（暗暗对雨敬作出 V 字型手势）谢谢你啊老板，以后我们多多带同学过来光顾你的饭店哦！

餐厅老板：好！而且我也沾点喜气嘛。

走出饭店的一刹那，雨敬和心怡不约而同地 **High Five!**，别人看见了，必然以为他们是中了彩票。

心灵手巧的美轩正在加急准备着送给阳光百合的秘密礼物，她还被选举为新娘的化妆和发型师。雷和萍，最近养成了向对方头上撒纸片的习惯，纸片和玫瑰花瓣，质感应该差不多吧。约翰也帮了不少忙，原本学校教堂规定如需使用必须提前 3 个月预约，约翰在里面认识熟人，婚礼当天教堂没有其他预约，就同意了。股票哥们儿仁俊和志伟，也是阳光的篮球玩伴，他们叫齐了所有篮球队的队员，打算在阳光婚前让他好好再打一场球，珍惜为数不多的单身时光。

任俊：你说他老婆会允许他出来打吗？

志伟：这都不允许，那 Bachelor Party 的 Plan B 还能有戏吗？

任俊：先请了再说，他要是不能来我们自己也能享受一把。

志伟：（拿出一张 business 卡片）诺，你来打电话吧。我吃不消她们发嗲的声音。

任俊：小样。明明没打过不敢打，还说吃不消。

志伟：……对了，希望阳光婚后不要像达陵那样，要不然我们又少一个篮球骨干啊。

任俊：就是。女人们花那么多时间褒电话粥我们都没意见，我们打会儿球增加兄弟间的情感，她们就开始嘀咕……

志伟：哎，人生啊……

正当大家都忙于筹备婚礼之际，阳光请好了婚礼见证人，然后带着百合去纽约的中国城量身定做婚纱，去 Macy's 挑选结婚戒指。

阳光：也许我现在不能给你最好的，但是将来……

百合：我不在乎的。你就是我最好的所有。

第二天下午，百合乘着阳光不在（出去打球了），把婚纱重新试了一试。看到镜子里的新娘，她心里忽然突突地跳个不停。难道说这是所谓的婚前综合症吗？她和阳光一路走来，终于要在明天结为连理，真让人难以置信啊。

第十四章

周六，阳光和百合大婚的日子。前一夜的告别单身派对，阳光、雨敬、任俊、志伟、萍、大帅等同学玩到很晚，尽兴而归。也有好些同胞想来没能来的：达陵无奈已经告别单身，雷在赶一篇文章，博海被繁雪家庭管制，大师与心蕊则用排练的歌声遥远地助着兴。

阳光寝室。八点整闹钟响起，阳光翻了个身，以为只是清梦未已，便习惯性地把它扼杀在摇篮之中了。婚礼的时间定在下午一点，可是伴娘们告诉阳光，按照中国的习俗，他必须在十二点整到百合的住处报到。表现良好而诚挚之后，伴娘们才能放心地把百合交给他带走。昨夜，百合在心怡美轩家住了一宿。她们看出了百合心中暗藏的紧张夹杂着兴奋，便一边聊天，一边用牛奶把她灌醉，希望这从舌头到心底的甜蜜能让她好好睡个美容觉。一大早，她们就忙开了，美轩开始给百合化妆、做头发；心怡吃了两口早饭就出门去餐厅取点心和水果，然后

到花店领事先预定的花，以免之后时间仓促。雨敬出乎意料地起了个早，开了那款宝蓝色的加长林肯到心怡家楼下，给她打电话。

雨敬：心怡，我在你们楼下了。你的花拿到了吗？

心怡：嗯，拿到了。新鲜漂亮！我这就下来。

心怡捧着满怀沉甸甸的红玫瑰和香水百合，嘴里咬着一卷胶带纸，也顾不上头上沁出的细密汗珠，朝雨敬走去。雨敬看到一丛繁花正飘然袭来，不由噗嗤一笑，跑上前帮忙接花。雨敬已是西装笔挺，礼服上还点缀着一小朵含苞待放的红玫瑰。

心怡：你怎么精神那么好啊？难道是昨天单身派对的缘故？

雨敬：兄弟结婚嘛，纵是两肋插刀也在所不辞，誓将伴郎表现到最好！

心怡：新郎也准备得差不多了吧？你给他打个电话鼓鼓劲？

雨敬：不清楚，好……（拨打电话中）等一下需要我摄影吗？

心怡：（拿剪刀修剪花束）好啊，不过现在先帮我用花束点缀香车吧！

十点。阳光的手机铃声响起，仿佛由远及近般越来越急促。只见一个人影连同被子突然从床上弹起，一把抓过手机，看了一眼时间后才平静下来，清了清嗓子，接起电话。

阳光：噢是雨敬啊。嗯我起来了……对，开始准备了……谢谢……好，等会儿见。

阳光庆幸着雨敬打来的这个救命电话，心想着什么时候请他吃饭回报，思考之间顺便洗漱就餐。阳光一向雷厉风行，半小时后已经开始演练在教堂的说词。说到交换戒指那块儿时，阳光一摸自己的口袋，却是两手空空。他心里一沉：戒指昨天还在裤子口袋的，怎么会不见了？难道是打篮球换衣服的时候不小心弄丢了？他咬着嘴唇一声不吭地在寝室里翻箱倒柜，心跳的加速不一会儿便让他大汗淋漓。我要冷静，阳光暗示自己，于是脱去西装，打开窗户，平静地回想戒指的可能之处。突然他意识到昨天自己穿的并不是这条西装裤，在浴室找到昨天的牛仔裤，原来戒指在它口袋里。谢天谢地……

心怡装潢好车后，打算回家重新梳洗，然后化妆更衣。雨敬回家取出他的宝贝摄像机，便和阳光会合，以壮大迎亲队伍的气势。心怡到了家，发现门里门外已经装饰得满眼都是喜庆，大大的红双喜和中国结让人看了便心花怒放。繁雪早早到了，一袭粉色短袖长旗袍，腰间飞舞着一只斜绣的凤凰，古朴的银簪于盘起来的乌黑秀发中若隐若现，煞是好看。

繁雪：（微笑着迎面走去）心怡姐，你回来啦？

心怡：嗯，可小心我，一身是汗呢。你的礼服真漂亮啊，博海他穿什么？

繁雪：谢拉……刚好他有一套唐装。

心怡：不错，我们正好中西合璧啊！

美轩的房间里，正出落着绝代美女新娘百合。在美轩恰到好处的妆术下，百合一如既往的清纯可爱之余，多了几分还略带羞涩的妩媚。这个少女穿着仿佛公主裙般的白色婚纱，绽放着百合般动人的光彩，牵动了在场所有女生的心。就连心怡冲向浴室的路上也不忘赞美一番……

半小时后，阳光和他的两个伴郎按下门铃。心怡接起对讲机，质问来者何许人也。

阳光：我叫阳光，来接我老婆了。

心怡：（强忍住笑）谁是你老婆呀？我们这儿还没人出嫁了呢。你到底找谁呀？（寝室里一片欢腾）

阳光：那……我来接百合了。

美轩：那么没有诚意？百合是你的谁呀，怎能直呼其名呢？

阳光：（急）好吧……我来接我最亲爱的老婆 to be！

博海：嗯，我也是！

繁雪：（脸红）是你个头啊……

雨敬：（扛了个摄像机，气势汹汹地）快点开门放人！

心怡：哇，他们还雇了个保镖哪！（开启楼下大门）

只听一阵脚步声，三男来到房间门前，敲起第二重门。

阳光：心怡妹妹，行行好，开个门来……

心怡：可以是可以，不过，得先出点问题考考你。第一，你和百合的纪念日是哪一天？第二，百合最喜欢的颜色是什么？第三，百合父母的生日是哪两天？

阳光似乎受过专门训练，三下五除二便回答出所有问题。引得心怡她们怀疑是百合泄漏了题库，这婚还没结，胳膊肘已经往内拐了呀。

于是心怡又追加一道题目：以后你会不会藏私房钱啊？

阳光信誓旦旦地保证自己不会，这时门前才豁然开朗，左右两边两个亭亭玉立的伴娘像礼仪小姐似的招呼大家进屋。雨敬跟在最后面，等到别人都进了新娘的房间，他关掉摄像机镜头，轻轻拽住心怡的手，从摄像包里拿出一支玫瑰，递了过去。

雨敬：心怡，送给你的。今天，你很漂亮。

心怡：（惊讶地）这花送我？等等……你不会是从点缀车的花束里顺的吧？

雨敬：什么呀，我自己买的。送给我今天的 partner。

心怡不好意思地道了声谢，趁大伙儿不注意，悄悄把花儿插到自己房间的花瓶里。雨敬也随即跟了进去，在心怡转身的瞬间，留下了一个信封在书桌上。

在众人的簇拥下，阳光小心翼翼地牵着新娘的手下楼，为她小心翼翼地开启一道道崭新的门，他们曾经沸腾的思绪，这一刻却沉淀成五月的空气，澄澈明净。学校那头的教堂里，心蕊、大师和大帅各就各位，雷和萍手持玫瑰花瓣盘，等待着那一刻的到来。

第十五章（完结篇）

通常周六上午的校园都像沉睡的狮子般寂静安详，教堂边上的 Firestone 图书馆也只有些附近上年纪的读者零星地出入。十二点过后，教堂里逐渐人头攒动起来。大帅为了熟悉这里的钢琴，提早一个小时过来练琴。雷与萍每每撕碎一朵红玫瑰，都要感慨一番这花儿的红颜薄命，居然栽在他俩手上了。大师、心蕊和

美轩简单地布置了教堂的入口，白色玫瑰和紫色勿忘我交织成一道美丽的弧线，点缀在同样美丽的拱门曲线上方。悬挂而下的，是美轩送给阳光夫妇的礼物——她亲手叠制的九百九十九个五彩的千纸鹤，正随着微风轻柔地飞舞。

钟声敲响了一点整，百合挽着阳光的手臂，缓步朝教堂走来，伴娘伴郎们谈笑风生地紧跟其后。雷胳膊肘捅了一下睡意正浓的萍，他俩便一路小跑迎上前去，熟练地将花瓣撒开来，让众人的头顶都弥漫着幸福的色彩。这时教堂的门口已经人头济济，见到新郎新娘不禁鼓起掌来。一进教堂，蓄势待发的大帅奏响了婚礼序曲，欢迎新人的来到。伴郎们把客人们带领到自己的座位上。阳光和百合的家人都不在美国，阳光就请他的 Host Family 的“好爸爸好妈妈”，以及心怡的叔叔阿姨就坐在前排。神父手执圣经站在最前面，和蔼的微笑一直挂在嘴角。

看到客人们都已就坐，神父同站在一旁的阳光商量片刻之后，便向大家宣布婚礼正式开始。在柔情似水的《梦中的婚礼》的钢琴声中，首先出场的，是音乐家大师和心蕊。心蕊清澈而富有弹性的女高音揭开了巴赫的圣母颂（Ave Maria）一曲，那天籁之声好似承载着人们宁静透彻的涓涓祝福，流淌开去。大师创造性地将男低音编入其中，相映成趣。如果说心蕊是金字塔顶端轻灵的云雀，那么大师便厚重得如同地基。那歌声，仿佛是圣母和她的孩子在喁喁私语，充满了爱与力量。他们的表演当即掀起了一个小高潮，心怡、丹尼还有大师的朋友们不由自主地起立鼓掌，丹尼还准备了一束玫瑰，送了上去。下台后，大师绅士地伸出手祝贺心蕊出色的演唱，心蕊兴奋地握了握，随即友好地浅浅拥抱，以感谢大师这段时间对她的支持与帮助。

《婚礼进行曲》在人们的翘首中开始了，在门口排好队的伴郎伴娘们此时依次进入，站在红地毯的两侧。待他们都站好之后，新娘百合挽着阳光的好爸爸的左臂，婷婷的身影缓缓步入教堂，羞涩尚未退尽的目光汇聚到阳光的身上，这个时刻，终于来临了。阳光把百合接了过去，他们面向神父，时刻准备着。伴娘们站在百合旁边，伴郎们则靠着阳光站着。神父证婚后，他俩互戴戒指，宣誓。

神父：新郎可以吻你的新娘了。

阳光柔情地看着百合，他揭开她的白色面纱，沉醉地吻了下去。此时，大师压抑不住心里的感动，弹奏起《爱的协奏曲》。不知是此景，此人，还是如此的音乐，每一个在场的人仿佛都被拨动了心底最深处的那根弦，流动的旋律化作眼角的晶莹……阳光一把抱起百合，高兴地转了好几圈。心怡作为阳光的好朋友，见证了这对新人几乎所有的点滴，因此特别感动，眼泪唰唰地往下掉。雨敬见状，赶忙把自己的手绢递给心怡，轻轻在她背上拍了拍。

正当大家都以为仪式快要结束的时候，只见博海走到繁雪面前，左脚单膝跪地，右手攥着一枚戒指。

博海：雪，你愿意嫁给我吗？

繁雪十足吃了一惊，心爱的人全然不顾可能被拒绝的风险，在大庭广众下向自己求婚，而且是在别人的婚礼上，真是用心良苦啊。

繁雪：我……愿意……

观众们都为他们叫好，恭喜声此起彼伏。心怡和美轩羡慕地看着这对天蝎座情人，为他们修成正果而欣慰。大帅同学不失时机地再次奏响了《婚礼进行曲》……一场婚礼，两对新人，仿佛这间教堂，再多的幸福也能装得下。

那天之后，如果没有人特别记起，大家在普林的日子照样一天一天地过去，就好像一天一天地过来一样平淡无奇；然而不同的是，每个人心里都多了一种信念，对美好爱情的肯定和期待……

四年以后。上海临近郊区的连排别墅。客厅里的茶几上放着两杯飘香的龙井。

心怡母亲：Welcome, John!（示意心怡他们慢聊，她先回卧室了）

约翰：Thank you! The environment here is really nice. There are a huge park and lakes around. It's much better than center of Shanghai.

心怡：Yes, I'm glad you like it! My dad foresaw the value of this place. He has business in Shanghai as well as Taipei. So my parents come over and stay with me about half of the time. It's only 20 minutes away from Fudan University, where we work. He works in the math department, by the way.

约翰：How do you like your work in Fudan, as a professor?

心怡：It's very nice actually. Students and colleges are friendly, and I can carry on my own research from PhD at Princeton. Moreover, our time is flexible so that we can take care of my kids.

约翰：Yes, the twin brothers! I am surprised how well you can manage your time! You did as well back in graduate school.

心怡：Thank you! You too! I'm really happy that you finally make the trip. Remember back in four years, I invited you to visit China in the future?

约翰：Yes, absolutely. Time really flies...

心怡：How is your job as professor? I heard that you proved an important quantum theory and pushed the boundary a lot ahead.

约翰：I like my job. Looking back, I once hesitated being a professor, thinking that staying in industry is easier and more fun. But I'm glad that I held on for a while, and now I really appreciate my patience and decision.

心怡：I told you so! All right, let me show you around this amazing city!

约翰：How about the babies?

心怡：Don't worry. My mom will take care of them.

心怡推开卧室的门，和母亲打了一声招呼。

美轩和夏衍如愿在香港稳定下来。丹尼离开了心蕊。大师的才艺被星探发现，和心蕊搭档成为实力派组合，在世界巡回演出。一种对于音乐执著的爱，把他们两人紧紧拴在了一起。阳光毕业后坐上了咨询公司的第一把交椅，百合考了GRE 并成功申请到纽约大学的医学硕士，以 F1 的身份赴美和阳光团聚。大帅毕业后迁居费城工作，并用业余时间开启了正规的钢琴辅导班，中国学生络绎不绝。繁雪和博海在欧洲找到了工作，休闲地生活着。

四年的时光若是回忆起来，可以是一瞬间，一切仿佛是无声电影，酸甜苦辣都滑过眼前；却也可以是一辈子，尤其对于这群二十几岁的青年来说，最美好的时光里，任何一个小小的驻足之间，都注定了永恒。个中滋味，大概真是如鱼饮水，冷暖自知。

肯定会有一些故事被我们遗忘了，我们无从知晓，甚至连故事的主角们或许也不会记起。往事的痕迹，那些刻在心上的喜怒哀乐，都是命运深情的礼物，被我们收藏在生活的某个角落。不过，面对未来，在爱情或者人生的十字路口，是向左，还是向右，除了细心聆听命运的声音，更多的，也许要靠我们自己把握和左右吧。

写在后面的话

写《左右》的动机，全凭一次偶然的的机会，在听一个 Seminar 发呆的时候，拜读了以前在普林的念博士的 Yuan Liu 学姐的短篇小说《四月》。读罢，感触颇深。自己在普林不到三年的光阴里，结识了不少好朋友，这群可爱的人们周围发生着的一些趣事，总想借一种形式来纪念，于是就选择了小说。

小说前后大约耗时两个多星期。在此笔者要感谢所有的读者，在博客上留言的朋友们，以及鼓励着我创作的所有人。作为一个理工科背景的女生，初试小说创作，因此难免会有不足之处。在此，特别鸣谢小罗同学，在我完成每个章节后，第一时间细致地阅读修改。

小说主人公们的原型，了解笔者的朋友们，想必也能略猜一二。不过主人公与现实中的人物通常是一对多，有时甚至出现多对一、多对多的关系，所以无须较真地推断。小说中的许多故事是虚构的，但它们不小程度上反映了海外留学生现实的生活状态。

关于尤其引起猜测和争议的男主角雨敬，笔者想用这个角色作为在美国攻读博士学位的男生们的代表：努力，善良，彷徨，但是他们在成长的某个节骨点上豁然开朗。小说的尾声以“心怡的丈夫在复旦大学数学系工作”，隐射那个人就是普林数学系的雨敬，从而寄托了浓浓的思乡之情，以及对爱情的美好期望。

希望大家能喜欢《左右》，如果有建议或者任何想法欢迎发邮件给我。Email 地址是：yxi@princeton.edu。祝福所有朋友们精彩地度过身在异乡的每一天，最后都能有一个圆满的结局。